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星期五)舉行的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2) _____
為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 _____ H股^(附註3)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4和附註5)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及／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南十二路7號九洲電器大廈二樓舉行的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在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及行使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賦予代表的一切權利。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請於下列決議案旁邊的適當空格內劃上「✓」號，以顯示閣下的投票意向。^(附註6)

普通決議案		累積投票 ^(附註7) (請於下欄填寫第3A項票數)
3A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胡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上述決議案的進一步資料列載於本公司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補充通函內。

簽名： _____^(附註8)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姓名。
2.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地址。
3.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H股股份有關。
4.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數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5. 如欲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或」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的代表。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6.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閣下並無在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閣下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或放棄投票。計算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包括該等「棄權」票。
7. 有關選舉董事的第3及3A項決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
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大會於同一議案下選舉董事及／或監事時，參與投票的股東持有的每一股份都擁有與該議案下應選董事及／或監事總人數相等的投票權，股東既可以把所有的投票權集中選舉一人，也可以分散選舉數人。
累積投票制的選票不設「贊成」、「反對」和「棄權」項。閣下可分別在各候選人姓名後面「累積投票」欄內填寫對應的票數。最低票數為零，而最高票數為各決議案組下最大投票數，毋須為閣下持有股份數目的整倍數。倘閣下在各候選人名稱後面的空格內填上「✓」號，視為將閣下擁有的總票數平均分配給相應候選人。
8.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公司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屬聯名股東，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簽署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惟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9.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香港時間））填妥並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閣下根據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委任的代表，其委任期限至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終止。
10. 填妥及交回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11.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12. 本代表委任表格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刊載的決議案而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僅對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原有代表委任表格作出補充。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